

会 计 转 制 与 接 轨

凌运良 主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主 编 凌运良

副主编 王 策 徐秀兰

参编者 宿 梅 王文祥 李瑞强
王 继 王庆彤 王明池

前　　言

为了更好地贯彻执行新的财务会计制度，满足广大财会人员学习新制度的需要，保证在新旧制度转换时期顺利完成新旧制度的对接，我们编写了《会计转制与接轨》一书。本书严格以《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为依据，并按照工业企业商品流通企业两个有代表性的大行业的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将新出台的财务政策和会计核算方法结合起来编写而成的。内容准确、全面系统，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操作性，并附有包括新旧制度调帐在内的实务操作练习及答案。可供各行业会计人员、经济管理人员在会计转轨时期尽快熟悉新财务会计制度之用，并对会计人员在新旧制度衔接与调帐过程中的实际操作会大有帮助，也可以作为会计教学用书。

由于时间紧迫，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差错，欢迎批评指正。

编　　者

1993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新制度的总说明

- | | |
|--------------------|-----|
| 第一节 新制度的总体框架 | (1) |
| 第二节 会计改革的主要内容 | (4) |
| 第三节 会计准则的基本结构及主要内容 | (8) |

第二章 借贷记帐法与会计平衡

- | | |
|-----------|------|
| 第一节 借贷记帐法 | (15) |
| 第二节 会计科目 | (19) |
| 第三节 会计平衡 | (28) |

第三章 流动资产的核算

- | | |
|----------------|------|
| 第一节 资产的含义 | (32) |
| 第二节 外币业务的管理与核算 | (33) |
| 第三节 坏帐的管理与核算 | (41) |

第四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 | | |
|---------------|------|
|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概念 | (49) |
|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计价 | (50) |
| 第三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核算 | (54) |
| 第四节 固定资产减少的核算 | (59) |
| 第五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 (62) |
| 第六节 固定资产修理的核算 | (69) |

第五章 对外投资的核算

第一节 对外投资的概念	(78)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78)
第三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83)

第六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92)
第二节 递延资产的核算	(96)
第三节 其他资产的核算	(98)

第七章 负债的核算

第一节 负债的概念	(100)
第二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02)
第三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110)

第八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第一节 资本金的核算	(119)
第二节 资本公积的核算	(128)
第三节 盈余公积的核算	(131)
第四节 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132)

第九章 成本费用的核算

第一节 工业企业成本费用的核算	(136)
第二节 商品流通企业成本费用的核算	(144)

第十章 营业收入的核算

第一节	营业收入的内容	(153)
第二节	营业收入的确认	(154)
第三节	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核算	(159)
第四节	商品流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核算	(163)
第五节	其他业务收支的核算	(169)

第十一章 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第一节	利润的概念	(172)
第二节	工业企业利润的核算	(173)
第三节	商品流通企业利润的核算	(177)
第四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179)

第十二章 企业清算

第一节	企业清算的含义	(187)
第二节	企业清算的内容	(188)
第三节	企业清算的财务处理	(189)
第四节	清算结束	(190)

第十三章 财务报告与财务评价

第一节	财务报告的意义	(191)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192)
第三节	财务评价体系	(223)

第十四章 新老制度衔接与调帐

第一节 原有科目的分类	(231)
第二节 科目的调整	(232)
第三节 调帐后的平衡	(246)
实务操作练习答案	(253)
附录:	
(一) 企业财务通则	(300)
(二) 企业会计准则	(310)

第一章 新制度的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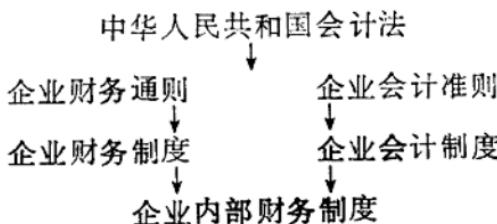
第一节 新制度的总体框架

一、总体框架

一九九三年七月一日执行的有《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分行业的企业财务制度和分行业的企业会计制度。依据《企业财务通则》制定了十六行业的企业财务制度，包括《工业企业财务制度》、《商品流通企业财务制度》、《建筑施工企业财务制度》、《交通运输企业财务制度》、《邮电企业财务制度》、《金融保险企业财务制度》、《旅游、饮食服务企业财务制度》、《对外经济合作企业财务制度》、《新闻出版企业财务制度》和《农业企业财务制度》。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十三大行业的企业会计制度，包括《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施工企业会计制度》、《房地产开发企业会计制度》、《运输（交通）企业会计制度》、《运输（铁道）企业会计制度》、《运输（民航）企业会计制度》、《邮电通信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保险企业会计制度》、《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制度》、《对外经

济合作企业会计制度》、《农业企业会计制度》。大部分是对应的，既有财务制度，也有会计制度，但也有不是对应的，主要有交通口，财务制度是一个，会计制度是三个（交通、铁道、民航）；金融口，财务制度是一个，会计制度是两个（金融、保险）；施工口，财务制度是一个，会计制度是两个（施工、房地产）；另外一个就是新闻出版口，财务制度有一个，会计制度没有单独设。

企业根据本行业对应的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制定企业内部财务管理方法（企业内部财务、会计制度），主管部门不宜在中间制定补充规定，这样财务会计制度的框架结构为



二、企业财务通则、财务制度与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的区别

企业财务通则、财务制度主要是规范企业财务行为，包括资金的筹集、成本费用开支、实现利润的分配及发生亏损的弥补等，目的是为企业创造公平竞争的环境。

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制度主要是统一会计核算标准，包括记帐方法、核算程序、会计要素（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的计量确认以及会计报告的口径等，目的是保证会计信息的质量。

例如，企业的外汇帐户，由于汇率发生变动，而使外汇升值或贬值，什么时候调整外汇帐户，调整时往哪里列，是企业财务通则和财务制度规范的内容，规定日常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既增加或减少当期利润，于期末时调整外汇帐户。那么，究竟列到哪个科目，则是会计制度统一的内容，工业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记入“财务费用——汇兑损益”明细科目，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记入“汇兑损益”科目。

企业财务通则与财务制度都是规范企业财务行为的，两者的区别主要是层次不同，企业财务通则覆盖了境内所有企业，是对各行业共性问题所作的原则性规定，企业财务制度只适用于本行业的企业，是对本行业个性问题作出的详细规定，企业财务通则统驭企业财务制度。

企业会计准则与企业会计制度都是统一会计核算标准的，两者的区别也是层次不同，会计准则高，覆盖了境内所有企业，并且是对各行业共性的问题所作的原则性规定，会计制度只适用于本行业的企业，是对本行业具体问题所作的详细规定，会计准则统驭会计制度。

在具体实施当中，财务与会计是不能分开的，也无法分开，两者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表现在财务与会计对有关概念所下的定义都是一致的，具体处理上相辅相成，执行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的是同一个主体——企业，企业根据本行业的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结合企业自身的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企业内部财务管理方法，以此运行。

第二节 会计改革的主要内容

一、突破了所有制、经营方式、组织形式等界限，扩大了制度覆盖面

1、从所有制形式来看，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等各类性质的企业都必须执行相应行业的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

2、从组织形式来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公司、联营企业、企业集团等都要执行相应行业的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

3、从经营方式来看，承包经营、租赁经营、税利分流、利改税的企业等都要按相应行业的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执行。

这样，这次改革合并了很多制度，把原有四十多个行业会计制度简化为现在的十个行业的财务制度，十三个行业的会计制度，并且在不同行业的财务、会计制度中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是共性的，这样，各行业的科目、报表尽量一致，有利于财政、税务、银行等经济管理部门考察、监督，也有利于企业的投资者、债权人了解企业的状况。

说明三点：

(1) 企业执行哪个行业的财务制度，应按其生产经营活动的业务性质来确定，而不是按企业隶属于什么部门、属于什么系统。如商业系统的加工厂，执行工业企业财务、会计制度。

(2) 一业为主、多种经营的企业，执行主业的财务、会计制度，在此基础上根据多种经营的业务性质按不同行业的制度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办法，报表时按企业所属行业上报。

(3) 境外企业，无论性质如何，根据属地管理原则，不在财务、会计制度管理、调节的范围之内。

二、明确了财务管理的要求和管理权限

1、规定了企业办理工商登记（或变更登记）后的30天内应向主管财政机关报送有关文件或变更文件的复印件。

亦称财务登记，便于财政部门了解、掌握所有企业的基本情况，要求报送有关文件的复印件，而不是登记原件，主要是为了减轻企业负担。

2、财务管理权限，包括两层含义，一是财务制度制定权、修订权、解释权；二是财务检查、监督权和有关财务事项审批权。

新制度明确规定：财政部制定企业财务、会计制度，企业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办法，其他地区、部门不再制定企业财务、会计制度，不再制定补充规定为宜，保证企业财务自主权。

主管部门保留检查、监督权，有关报主管财政机关备案的事项，主管财政机关应进行严格审核，有违反统一规定的，主管财政机关有权责令企业纠正。

需要注意的是，主管财政机关是个大概念，目前包括财政部门、税务部门、建设银行（建设银行代行财政部门部分

管理权），从发展方向来看，将来企业的主管财政机关就是财政部门。

如何确定企业主管财政部门，从长远看应遵循属地原则，目前难以到，因为有中央企业，地方企业，要按隶属关系处理；中央、地方共同投资的企业，哪级财政部门作为企业的主管财政机关，制度没做硬性规定，实际执行中由企业投资各方协商，并征得财政部门同意后确定。有两种思路，一是按属地原则，一是按投资各方比例确定企业的主管财政机关。

三、统一了记帐方法

采用国际通行的，大多数企业使用的借贷记帐法。

四、改变了会计核算的基本平衡公式

老会计制度的基本平衡公式是：

$$\text{资金占用总额} = \text{资金来源总额}$$

新会计制度的基本平衡公式为：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所有者权益}$$

平衡关系的改变，明确了产权关系，严格区分负债与所有者权益的界限，更能够为外部提供有用的信息，明确维护了投资者、债权人权益。

五、改革了会计报表体系

以资产负债表为主的报表体系取代了资金平衡表为主的报表体系，新制度统一规定了三大报表，即资产负债表，损

益表、财务状况变动表，其他报表未作统一规定，而是在会计制度及会计制度讲解中提供了示范报表，由企业及主管部门参考使用。

六、建立了资本金制度，明确了资本保全原则

资本金是企业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资金。这些资金是不能够随意冲减的，因为企业要对负债及亏损承担有限责任，即在注册资金的范围内负责。老制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冲减固定基金；固定资产盈盈、盘亏、毁损调整固定基金；库存调价的差价相应增加或减少国家资金。按道理，资产增值、减值应体现在经营者的权责利上，不能强加在投资者身上。

新制度做了改革，确定了资本保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即以资本核算为中心，考核资本的增值能力，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不再冲减固定基金，固定资产盈盈、盘亏、毁损也不再调整固定基金，库存调价的差价不再增加或减少国家资金。这样，既明确了经营者的权责利，又能让企业的投资人放心。

七、改变了完全成本法，推行国际通行的制造成本法

完全成本法下，企业生产经营期间发生的全部费用都计入生产经营成本。

采用制造成本法，把企业生产经营期间的费用分为制造费用和期间费用。制造费用计入生产经营成本，期间费用不计入生产经营成本，而是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这样，一方面简化了成本核算工作，不再向各种产品分配期间费用；另一方

面，由于存货成本中不再含期间费用，解决了潜亏问题。

八、在会计政策选择上，允许企业采用谨慎原则

亦称审慎原则，西方称稳健原则。新制度规定企业可以合理预计和核算可能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如：允许企业提取坏帐准备；允许企业对存货计价核算采用后进先出法，这样结转销售存货成本接近于现行成本，使当期收入与成本配比；允许企业按规定采用加速折旧方法计提折旧；规定成本核算采用制造成本法，期间费用全部摊入当期损益。

九、集中规定了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共十二条，见本章第三节第二部分。

第三节 会计准则的基本结构及主要内容

一、会计准则的结构

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两个层次。

基本准则包括基本前提、一般原则和会计要素确认、计量原则三部分。

具体准则是对具体业务处理做出的规定，也分三部分：

①各行业共同业务的准则：包括固定资产会计，存货会计、折旧会计等。

②特殊行业、特殊业务的准则：包括金融、保险、铁道等行业的特殊规定。

③会计报表的具体准则：包括三大报表的格式、内容、项目编列等规定。

1993年7月1日出台的是基本准则，是整个会计准则的一部分，财政部预计1995年前制定出30至40个具体准则，和基本准则结合起来，形成完整的体系。

二、基本准则的内容

1、基本前提

基本前提亦称会计假设、会计假定，是会计人员对环境作出一个判断。是会计核算工作的基础，也是设计和选择会计方法的前提条件，在会计工作中是个重要前提。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货币计量4个方面。

(1) **会计主体：**亦称会计实体，是指会计工作为其服务的特定单位或组织。会计反映的只是本身的生产经营活动，会计准则规定：“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应该注意区分的是企业自身的活动与其他单位的经济活动，企业的活动与投资者的经济活动。企业只核算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不核算其他单位的经济活动，也不核算投资者的经济活动。企业的投资者可以是法人，如企业、事业单位，也可以是非法人，如合伙经营，也可以是企业中的部门，如分公司、分厂、几个企业组织的集团等。

(2) **持续经营：**是指企业或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无限期的延续下去，未来不进行破产清算。这样，会计信息的搜集处理、方法选择才能稳定，报表记录才真实可靠，公认的方法才能采用。

(3) 会计分期：将企业持续不断的生产经营活动分为一定会计区间，据此，结算帐目，编报报表，向有关部门提供信息。

要计算收益，反映成果，就要确定从何时起到何时止，人为地将持续不断的活动划分为相同的周期，通常为一年，称为会计年度，再分季度、月份，我国采用公历日期。有了期间才有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才有权责发生制与收付实现制的两种不同原则，记帐才有了标准，便于及时结帐、编表，满足管理等有关方面的需要。

(4) 货币计量：会计核算以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记录、反映经营状况。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既使不涉及到货币收付，在会计核算上也要用货币价值计量。新制度规定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业务收支以外币为主的企业，也可以选定某种外币作为记帐本位币，但编制报表必须折算为人民币。

2、一般原则

会计准则中规定了12条一般原则，具体包括：客观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相关性原则、一贯性原则、及时性原则、明晰性原则、配比原则、权责发生制原则、谨慎原则、历史成本原则、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原则、重要性原则等。这些会计核算一般原则，集中体现了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对会计核算的共同要求，是会计核算规律的概括和总结。